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PC-0104-26J5-YG0016

一、招标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南分局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管理中心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昌吉工程所需商品混凝土，采购材料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用于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

- 1、项目概况：项目距离昌吉州木垒县 40 公里，距离昌吉州奇台县 37 公里。
- 2、招标范围：本项目所需商品混凝土的供货、运输及售后服务。
-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30F200W4 二级配高抗硫	m ³	10956	
2	商品混凝土	C30F300W6 二级配高抗硫	m ³	4100	
3	商品混凝土	C30F50W6 一级配普硅	m ³	25	
4	商品混凝土	C30 一级配普硅	m ³	40	
5	商品混凝土	C30F50W6 二级配高抗硫	m ³	40	
6	商品混凝土	M10	m ³	150	
7	商品混凝土	C20F200 三级配高抗硫	m ³	3500	
8	商品混凝土	C35 高抗硫	m ³	800	
合计				19611	

备注：以上数量为设计图纸估算数量，仅作为投标参考依据，实际采购数量可能与招标文件数量存在偏差，最终结算量根据工程需要经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数量为准，若因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量或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相应调整，投标人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 4、交货时间：暂定 2026 年 10 月 30 日，实际以招标人现场通知为准。按照

招标人工程进度需求供货，实际到货数量以招标人、中标人共同验收确认数量为准，具体生产数量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交货期存在差异，中标人不得因此向招标人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5、交货地点：项目距离昌吉州木垒县 40 公里，距离昌吉州奇台县 37 公里。具体位置请联系：强先生，联系电话：15587497523。

6、质量要求：详见《第七章 技术规范》

7、付款条件：

7.1 材料价款的结算：先货后款，按月结算。

7.2 招标人按工程进度计划给中标人提供阶段性采购计划，每批产品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后经检测验收合格，中标人于每月 21 日提供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期间采购的商品混凝土实际供货量，由双方核对无误后，中标人根据招标人要求于 25 日之前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于招标人，招标人按照管理制度到财务挂账，挂账完毕后 30-40 日内支付已挂账金额 50%-70%的材料款，每期扣除 3%的质保金，其余部分转入下一结算周期，按约定比例支付。后期挂账支付按上述付款比例支付，包含本账期货款及上期剩余货款金额。

7.3 质保金为 3%，质保期自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届满后，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交的质保金解付申请并经审核无误后，招标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7.4 中标人未能向招标人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中标人提供的发票上的收款单位与合同上的中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或者中标人提供的发票未能通过税务机关认证的，招标人有权拒绝付款，且招标人拒绝付款的行为不应视为招标人违约。因发票瑕疵影响招标人付款的，自招标人书面或口头告知发票瑕疵之日起，招标人付款期限中断，付款期限自中标人重新提供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发票之日起恢复起算。

7.5 合同价款的支付采用 70%银行转账，30%承兑汇票，采用（半年期）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贴息费用。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生产厂家，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国人民

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本项目的物中 C20、C30、C35 商品混凝土，须提供由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

2、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

3、投标人应具有商品混凝土的供货业绩，在近 3 年（2023 年 7 月-2026 年 8 月）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2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9 月 27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所投标段，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2、投标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本项目招标文件免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招标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文件递交失败将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 各投标人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2、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招标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评标办法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c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南分局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瑞联路 69-2 号

邮 编：610091

联 系 人：闫晶晶

电 话：028-82052657

电子邮箱：1337558157@qq.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5587497523

电子邮箱：438271543@qq.com

十、纪检监察机构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电话：0971-8088178/0971-8088310；邮箱：sjjw-sd4@powerchina.cn）提出投诉。



2026 年 9 月 18 日